

广东省汕尾市交通运输局

汕交规函〔2018〕1327号

关于对征求省定贫困村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项目和省级财政资金管理补充意见（征求意见稿）的复函

市委农办：

根据市政府转来的呈批件〔2018〕3935号及省委农办《关于征求省定贫困村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项目和省级财政资金管理补充意见（征求意见稿）的函》（粤委农工办函〔2018〕323号）文件内容，结合我市实际，我局提出应在第4页第二项第二款资金使用范围中“优先保障村道建设”建议改为“优先保障村道建设及养护专项工程”。其他无修改意见。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